

應用統計分析報告

桃園市 109 年農林漁牧業普查
初步統計結果

桃園市政府主計處

中華民國 111 年 7 月

壹、前言

農林漁牧業普查為政府每 5 年舉辦一次之基本國勢調查，主要在蒐集農林漁牧業資源分布與使用、生產結構、資本設備與經營狀況等基本資料，作為各級政府研訂國土規劃及農業相關政策制定的重要參據。

本文係就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布之 109 年農林漁牧業普查初步統計結果，摘錄本市農林漁牧業家數、資源分布與運用、經營重要發展及安全農業現況，期能作為本市未來農林漁牧業政策釐訂之參考。

貳、統計主要結果分析

凡於 109 年底從事農作物栽培、畜牧、農事及畜牧服務、林業、漁撈及水產養殖等生產與休閒活動之業者或持有農業資源者均為本次普查對象，依據業別特性與普查項目分為「農牧業」、「農事及畜牧服務業」、「林業」及「漁業」4 種業別。本市 109 年底農林漁牧業家數為 5 萬 1,685 家，較上次普查(104 年底)增加 2,581 家或 5.26%，增幅高於其他 5 都，進一步觀察本市境內農林漁牧業資源情形，包括農牧業可耕作地面積、林業林地面積，以及漁業魚塭、淺海及其他養繁殖面積，5 年來均呈減少，其中農牧業可耕作地面積 6 都均呈減少，本市減幅 2.68%，略低於新北市的 3.99%。

表 1 各直轄市農林漁牧業家數及資源變動

	桃園市		新北市		臺北市		臺中市		臺南市		高雄市	
	值	較 104 年底 增減率	值	較 104 年底 增減率	值	較 104 年底 增減率	值	較 104 年底 增減率	值	較 104 年底 增減率	值	較 104 年底 增減率
農林漁牧業												
家數(家)	51 685	5.26%	48 725	-0.07%	11 395	4.93%	74 905	2.76%	99 034	-3.79%	87 083	0.58%
農牧業												
家數(家)	47 116	4.52%	34 267	-0.13%	9 074	2.82%	68 096	1.83%	88 458	-3.45%	71 444	1.54%
可耕作地 面積(公頃) ¹	25 642	-2.68%	11 922	-3.99%	1 849	-1.70%	39 978	-1.57%	71 630	-0.18%	34 803	-1.31%
林業												
家數(家)	3 592	7.45%	12 193	0.95%	2 094	13.50%	5 914	14.06%	3 155	-1.31%	9 093	-1.14%
林地 面積(公頃) ²	33 061	-1.63%	87 359	0.46%	1 881	-8.73%	101 312	0.33%	38 120	-0.14%	164 900	0.12%
漁業												
家數(家)	729	31.83%	2 254	-4.69%	224	20.43%	728	2.68%	6 925	-8.93%	6 310	-7.26%
魚塭、淺海及 其他養繁殖 面積(公頃) ³	191	-52.24%	31	6.86%	0	-	11	-82.14%	14 892	-1.74%	4 152	-5.83%

¹ 本項係統計位於各直轄市境內可耕作地面積，惟可耕作地經營者居住地與可耕作地坐落位置可能分屬不同縣市。

² 本項係統計位於各直轄市境內林地面積，惟林地經營者居住地與林地坐落位置可能分屬不同縣市，另自 104 年起始統計林地所在縣市資料。

³ 本項係統計位於各直轄市境內魚塭、淺海及其他養繁殖面積，惟魚塭、淺海及其他養繁殖經營者居住地與魚塭、淺海及其他養繁殖坐落位置可能分屬不同縣市。

一、農林漁牧業家數及資源

本市 109 年底農林漁牧業家數為 5 萬 1,685 家，較上次普查（104 年底）增加 2,581 家或 5.26%，其中農牧業家數占比逾 9 成，各業別家數及資源變動情形如下：

表 2 本市農林漁牧業家數及資源變動

	109 年底			104 年底		
	值	增減數	增減率	值	增減數	增減率
農林漁牧業						
家數(家)	51 685	2 581	5.26%	49 104	1 558	3.28%
農牧業						
家數(家)	47 116	2 039	4.52%	45 077	1 371	3.14%
農牧戶	47 017	2 021	4.49%	44 996	1 420	3.26%
農牧場	99	18	22.22%	81	-49	-37.69%
可耕作地面積(公頃) ⁴	25 642	-706	-2.68%	26 348	-373	-1.40%
農事及畜牧服務業						
家數(家)	248	117	89.31%	131	-19	-12.67%
林業						
家數(家)	3 592	249	7.45%	3 343	198	6.30%
林地面積(公頃) ⁵	33 061	-550	-1.63%	33 610	-	-
漁業						
家數(家)	729	176	31.83%	553	8	1.47%
動力漁船艘數(艘)	408	178	77.39%	230	35	17.95%
魚塭、淺海及其他養繁殖面積(公頃) ⁶	191	-209	-52.24%	400	-1	-0.18%

(一)本市 109 年底農牧業家數 4 萬 7,116 家，5 年間成長 4.52%

本市 109 年底農牧業家數（含農牧戶及農牧場）計有 4 萬 7,116 家，占全國 6.17%，5 年間增加 2,039 家或 4.52%，若以經營組織型態觀察，屬家庭式經營之農牧戶為主，計 4 萬 7,017 家或占 99.79%，5 年間增加 2,021 家或 4.49%，農牧場 99 家，5 年間增加 18 家或 22.22%。

另以按次收費或依合約計酬方式，接受農家委託（非受僱於農家）或專門提供作物栽培服務、作物採收後處理及畜牧服務等直接性服務之農事及畜牧服務業家數 248 家，占全國 5.89%，5 年間增加 117 家或 89.31%。

⁴本項係統計位於桃園市境內可耕作地面積，惟可耕作地經營者居住地與可耕作地坐落位置可能分屬不同縣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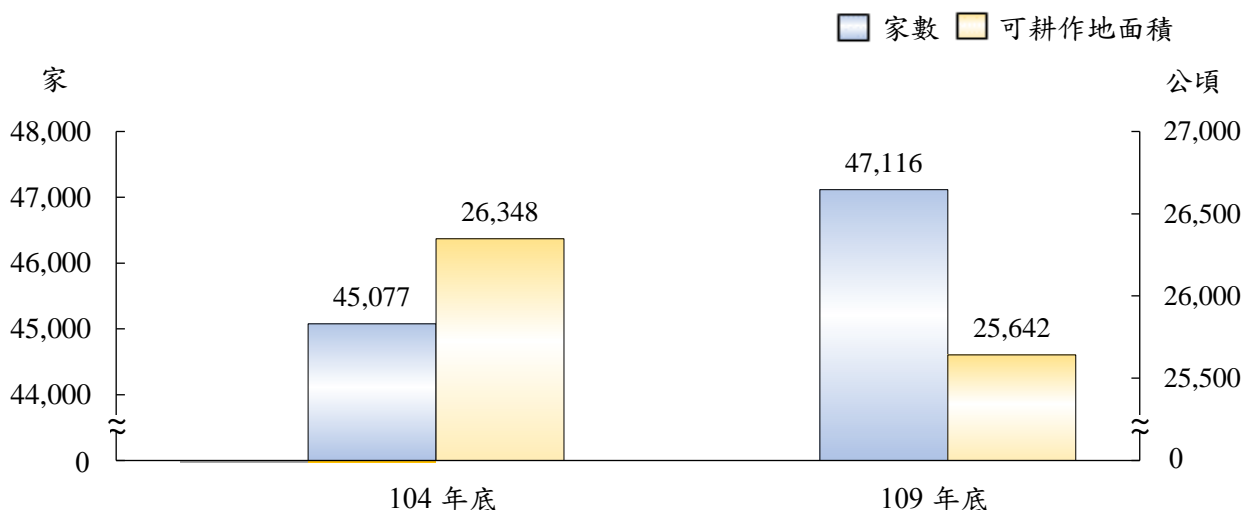
⁵本項係統計位於桃園市境內林地面積，惟林地經營者居住地與林地坐落位置可能分屬不同縣市，另自 104 年起始統計林地所在縣市資料。

⁶本項係統計位於桃園市境內魚塭、淺海及其他養繁殖面積，惟魚塭、淺海及其他養繁殖經營者居住地與魚塭、淺海及其他養繁殖坐落位置可能分屬不同縣市。

(二)本市 109 年底可耕作地面積 2 萬 5 千餘公頃，5 年間減少 2.68%

本市 109 年底農牧業可耕作地面積為 2 萬 5,642 公頃，占全國 4.60%，因推動各項都市計畫，包括桃園機場捷運、航空城及運動公園等建設土地徵收，5 年間可耕作地面積減少 706 公頃或 2.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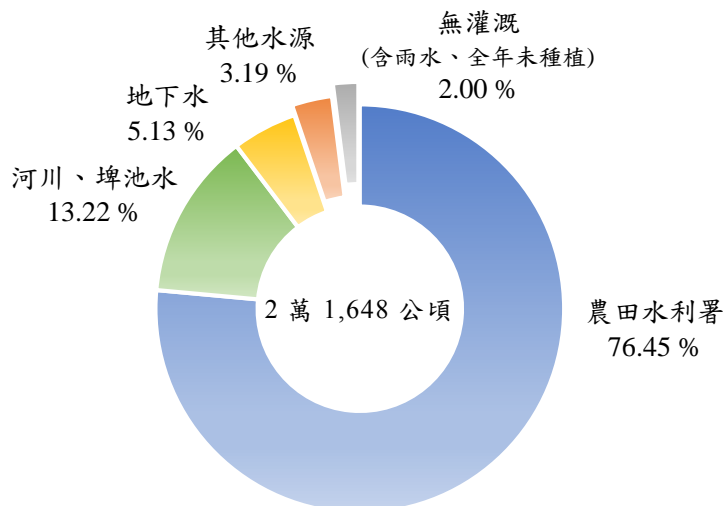
圖 1 本市近 2 次普查農牧業家數及可耕作地面積



(三)本市 109 年底灌溉率 98%，水源以農田水利署供水占比最高

本市 109 年底可耕作地有從事生產農作物面積計 2 萬 1,648 公頃，占全國 4.35%，較前次普查增加 9,196 公頃，主因推動休耕地活化，如本市配合辦理「推廣栽植低耗水重點作物對地補助計畫」；其中有實施灌溉面積達 2 萬 1,215 公頃或占 98%，主要灌溉水源為由農田水利署計畫性定期供水，占 76.45%最高，5 年間上升 10.6 個百分點，其占比於全國僅次於宜蘭縣 81.85%，河川、埤池水占 13.22%次之，而以掘井等方式抽取地下水灌溉僅占 5.13%，遠低於全國平均的 38.46%，減少地層下陷疑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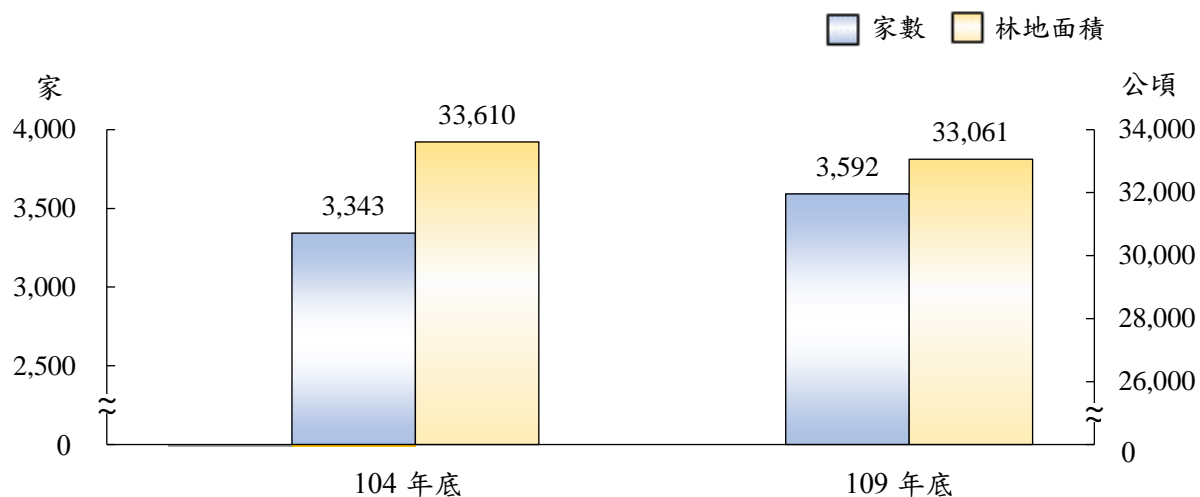
圖 2 本市 109 年底可耕作地生產農作物面積主要灌溉水源



(四)本市 109 年底林地面積 5 年間減少 1.63%

本市 109 年底林業家數 3,592 家，占全國 4.01%，5 年間增加 249 家或 7.45%；林業林地面積 3 萬 3,061 公頃，占全國 1.82%，5 年間減少 550 公頃或 1.63%。

圖 3 本市近 2 次普查林業家數及林地面積



(五)本市 109 年底漁業家數 5 年間增逾 3 成，擁有的動力漁船數增加 77.39%

本市 109 年底漁業家數 729 家，占全國 1.77%，5 年間增加 176 家或 31.83%，擁有動力漁船 408 艘，5 年間增加 178 艘或 77.39%；以魚塢、淺海及其他養繁殖（不含箱網養殖）所在縣市觀察，本市 109 年底面積 191 公頃，占全國比重僅 0.49%，5 年間減少 209 公頃或 52.24%，其中魚塢養繁殖面積 163 公頃，較 104 年底之 385 公頃減少 222 公頃，使用水源以河川、水庫水占 72.03%居首，各項淡水如地下水、河川水等混用次高，占 17.28%。

圖 4 本市近 2 次普查漁業家數及水產生物養繁殖面積（不含箱網繁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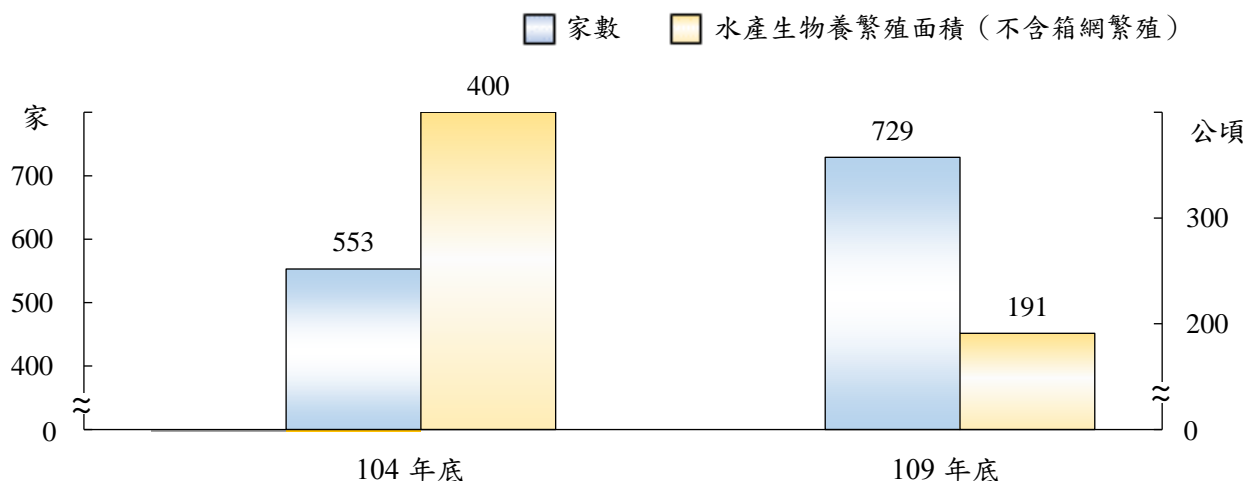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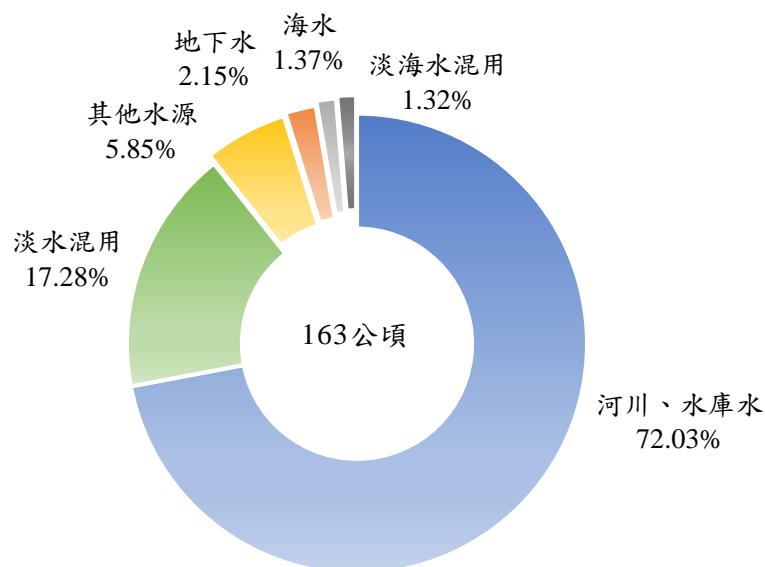


圖 5 本市 109 年底魚塭使用水源情形



二、農漁業經營重要發展

(一) 本市 109 年底稻作全年休耕面積 5 年減少近 9 成 7，高於全國平均

本市 109 年底稻作全年休耕面積 329 公頃，占全國比重 4.28%，因農地活化政策推動，較 104 年底大幅減少 9,302 公頃或 96.58%，全國平均減幅則為 69.52%。

(二) 本市 109 年底有機認證面積 5 年來增加 259 公頃，成長逾 1 倍

隨安全農業之推廣，109 年底農業生產未使用化學肥料及合成農藥之業者持續增加，若以本市經營者經營狀況觀察，稻作及特種作物類（其中占比最大為牧草約 71.15%，次之為茶約 11.6%）未使用化學肥料及合成農藥種植面積分別為 639 公頃及 1,026 公頃，均位居全國第 3 名。

表 3 農牧業八大類作物未使用化學肥料與合成農藥情形

	種植家數(家)	種植面積(公頃)	主要分布縣(市)前 3 名						占該類種植面積比率(%)
			第 1 名	面積	第 2 名	面積	第 3 名	面積	
稻作	7 185	8 211	花蓮縣	2 186	宜蘭縣	778	桃園市	639	43.88
雜糧類	18 873	8 415	臺南市	2 544	屏東縣	853	花蓮縣	840	50.35
特用作物類	16 464	10 741	雲林縣	1 297	臺南市	1 231	桃園市	1 026	33.09
蔬菜類	52 658	18 573	嘉義縣	2 901	新北市	2 098	南投縣	1 766	36.42
果樹類	47 155	22 590	高雄市	4 392	南投縣	3 290	臺南市	2 397	44.62
食用菇蕈類	40	15	彰化縣	4	雲林縣	3	臺中市	2	58.66
花卉類	778	303	屏東縣	135	南投縣	25	臺中市	20	59.25
其他農作物	4 832	2 309	南投縣	331	高雄市	322	彰化縣	198	36.85

本市 109 年底有機認證面積為 500 公頃，占全國比重 4.54%，較 104 年底 241 公頃增加 259 公頃或 107.47%，若以本市經營者經營狀況觀察，蔬菜類取得有機認證種植面積為 255 公頃，位居全國第 3 名，其他農作物取得有機認證種植面積為 10 公頃，位居全國第 1 名。

表 4 農牧業八大類作物取得有機驗證情形

	家數 (家)	種植 面積 (公頃)	主要分布縣(市)前 3 名						占該類種 植面積比 率(%)
			第 1 名	面積	第 2 名	面積	第 3 名	面積	
取得有機驗證	3 790								
稻作	717	2 924	花蓮縣	1 276	宜蘭縣	388	臺東縣	268	66.04
雜糧類	433	1 243	屏東縣	376	花蓮縣	280	嘉義縣	122	62.58
特用作物類	831	1 689	花蓮縣	295	南投縣	246	臺東縣	185	43.01
蔬菜類	1 395	2 419	高雄市	499	花蓮縣	334	桃園市	255	44.96
果樹類	1 415	2 597	高雄市	580	花蓮縣	363	屏東縣	348	49.71
食用菇蕈類	165	4	彰化縣	1	臺中市	1	雲林縣	1	82.10
花卉類	24	44	屏東縣	37	宜蘭縣	2	高雄市	1	89.89
其他農作物	45	30	桃園市	10	南投縣	6	苗栗縣	3	64.41

(三) 本市 109 年底農林漁牧業架設太陽能板家數北部地區⁷居冠

本市 109 年底農牧業架設太陽能板家數為 57 家，其中農耕業 5 家，畜牧業 52 家，另外，漁業魚池(塭)架設太陽能板家數則有 3 家，合計 60 家。

參、結語

本市 109 年底農林漁牧業家數為 5 萬 1,685 家，較上次普查(104 年底)增加 2,581 家或 5.26%，其中農牧業家數占比逾 9 成；在農林漁牧各業別資源部分，因本市近年積極推動捷運、航空城等建設計畫，可耕作地面積減少 706 公頃；生產農作物之可耕作地以農田水利署為主要灌溉水源，漁塭使用水源則以河川、水庫水為主。

觀察農漁業經營重要發展，因近年推動休耕地活化，如本市配合辦理「推廣栽植低耗水重點作物對地補助計畫」，5 年間稻作全年休耕面積減少 9,302 公頃；在安全農業發展部分，本市在稻作及特種作物未使用化學肥料及合成農藥種植面積，蔬菜類及其他農作物取得有機驗證種植面積皆為各縣市前 3 位。

⁷ 北部地區為新北市、臺北市、桃園市、基隆市、新竹市、宜蘭縣及新竹縣。